



**經濟部工業局
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
檢測基準及自主檢測推動制度**

**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
民國104年9月**



背景與概述

- 「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」於去年第26次委員會決議手機應用軟體由**經濟部工業局**主責：
 - 資安檢測**標準制訂**
 - 鼓勵廠商**自主驗證**
- 於103年10月經濟部工業局委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執行
- 於104年4月20日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規範」**正式公告**於經濟部通訊產業發展推動小組網站
- 於104年8月14日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檢測基準」、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自主檢測推動制度」**正式公告**於經濟部通訊產業發展推動小組網站



- **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規範**
 - 經濟部工業局，民國104年4月20日
- **NIST SP800-163**
 -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(美國國家標準技術研究所)
 - Special Publication 800-163 Vetting the Security of Mobile Applications, January 2015
- **OWASP Top Ten Mobile Risks**
 - Open Web Application Security Project (開放Web軟體安全計畫)
 - Mobile Security Project - Top Ten Mobile Risks



適用範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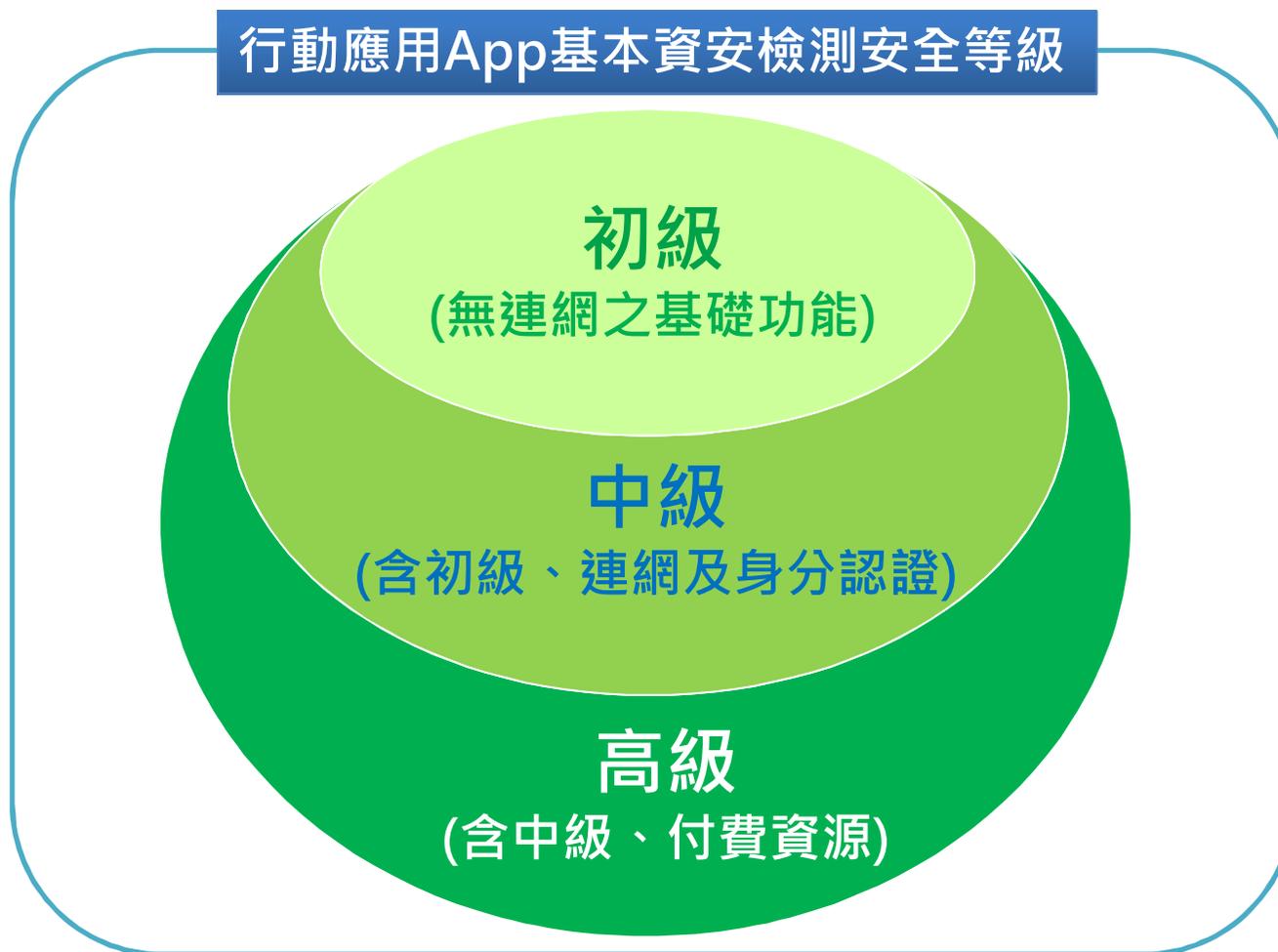
- 適用範圍：行動應用程式**共通性**之安全檢測
- **特定領域**之行動應用程式其資安規範應由**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**訂定
- 資訊安全本質為**風險控管**概念，故
 - 通過檢測之行動應用程式，僅**對程式本身**具有安全水準保證
 - **使用者**亦需**善盡使用與管理**個人相關資料之責任，以降低因蓄意或個人行為疏失所造成之風險及危害



檢測基準安全等級

- 所有檢測項目依**功能性**分類為**初級**、**中級(含初級)**及**高級(含中級)**
三個安全等級
- 原則上行動應用程式開發商可**自行決定**送檢之安全等級

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檢測安全等級





檢測基準安全等級 – 架構



檢測基準之安全等級依據資安規範技術要求事項，初級檢測項目共計29項，其中9項訂為必要檢測項目，其餘20項為非必要檢測項目

資安基本規範面向	檢測基準安全等級			資訊安全技術要求事項	檢測項目	必要項	非必要項	
4.1.1.行動應用程式發布安全	高級 (含中級) 涵蓋規範 二項要求	中級 (含初級) 涵蓋規範 二項要求	初級	4.1.1.1.行動應用程式發布	2	2	0	
				4.1.1.2.行動應用程式更新	3	0	3	
				4.1.1.3.行動應用程式安全性問題回報	2	1	1	
4.1.2.敏感性資料保護				涵蓋規範	4.1.2.1.敏感性資料蒐集	2	2	0
					4.1.2.2.敏感性資料利用	4	0	4
					4.1.2.3.敏感性資料儲存	7	4	3
				二項要求	4.1.2.5.敏感性資料分享	3	0	3
					4.1.2.6.敏感性資料刪除	1	0	1
					4.1.5.1.防範惡意程式碼與避免資訊安全漏洞	2	0	2
4.1.3.付費資源控管安全					4.1.5.3.函式庫引用安全	1	0	1
					4.1.5.4.使用者輸入驗證	2	0	2
					4.1.2.4.敏感性資料傳輸	--	待訂	待訂
4.1.4.身分認證、授權與連線管理安全					4.1.4.1.使用者身分認證與授權	--	待訂	待訂
					4.1.4.2.連線管理機制	--	待訂	待訂
					4.1.3.1.付費資源使用	--	待訂	待訂
4.1.5.行動應用程式代碼安全					4.1.3.2.付費資源控管	--	待訂	待訂
					4.1.5.2.行動應用程式完整性	--	待訂	待訂



資訊安全技術要求事項	行動應用程式檢測項目
4.1.1.1.行動應用程式發布	4.1.1.1.1.應於 可信任來源 之行動應用程式商店 發布
	4.1.1.1.2.應於 發布時說明 欲存取之敏感性資料、行動裝置資源及 宣告之權限用途
4.1.1.3.行動應用程式 安全性問題回報	4.1.1.3.1.開發者應提供 回報 安全性問題之 管道
4.1.2.1.敏感性資料 蒐集	4.1.2.1.1.應於 蒐集 敏感性資料 前 ， 取得 使用者 同意
	4.1.2.1.2.應提供使用者 拒絕蒐集 敏感性資料之 權利
4.1.2.3.敏感性資料 儲存	4.1.2.3.1.應於 儲存 敏感性資料 前 ， 取得 使用者 同意
	4.1.2.3.2.應提供使用者 拒絕儲存 敏感性資料之 權利
	4.1.2.3.4.應 避免 將敏感性資料 儲存 於 暫存檔 或 紀錄檔 中
	4.1.2.3.6.敏感性資料應儲存於 受作業系統保護之區域 ，以防止其他應用程式未經授權之存取



檢測基準安全等級 – 必要檢測項目

技術要求(規範)	各安全等級必要 檢測項目	安全 等級	試辦	研訂中 (暫定)	
			初級	中級	高級
4.1.1. 行動應用程式發布安全			3	3	6
4.1.2. 敏感性資料保護			6	8	15
4.1.3. 付費資源控管安全			0	0	4
4.1.4. 身分認證、授權與連線管理安全			0	6	6
4.1.5. 行動應用程式碼安全			0	0	5
必要檢測項目總數			9	17	36

註：「規範」為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規範」之簡稱



檢測基準安全等級 – 標章之取得



- 第一類行動應用程式須通過初級安全檢測、第二類行動應用程式須通過中級安全檢測，第三類行動應用程式須通過高級安全檢測
- 於通過所有該等級必要檢測項目後，始取得該等級標章之資格

檢測實驗室提供之檢測項目

開發商參考之安全要求事項	檢測基準安全等級	初級 檢測無連網之 基礎功能安全性	中級(含初級) 檢測連網及身分 認證安全性	高級(含中級) 檢測付費資源 之安全性
	行動應用程式分類			
第一類 純功能性		★	V	V
第二類 具認證功能與連網行為		—	★	V
第三類 具交易功能 (包括認證功能及連網行為)		—	—	★

★ 為必要通過之檢測等級 V為可自由選擇通過之檢測等級



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檢測基準」 文件架構





基本資安檢測基準 – 檢測欄位範例

檢測編號	4.1.2.3.4
安全分類	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規範」第一類、第二類、第三類
檢測項目	行動應用程式 敏感性資料儲存限制
檢測依據	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規範」4.1.2.3.敏感性資料儲存
技術要求	行動應用程式應 避免 將 敏感性資料 儲存於 暫存檔或紀錄檔 中
檢測基準	1) 檢查是否未將敏感性資料儲存於 網頁暫存檔 或 自定義暫存檔 。如為「是」則符合本項檢測基準；「否」則不符合本項檢測基準
	2) 檢查是否未將敏感性資料儲存於 系統日誌 或 自定義日誌 。如為「是」則符合本項檢測基準；「否」則不符合本項檢測基準
檢測結果	符合要求：符合 所有 檢測基準，或行動應用程式未儲存敏感性資料 不符合要求： 任一 檢測基準不符合
備註	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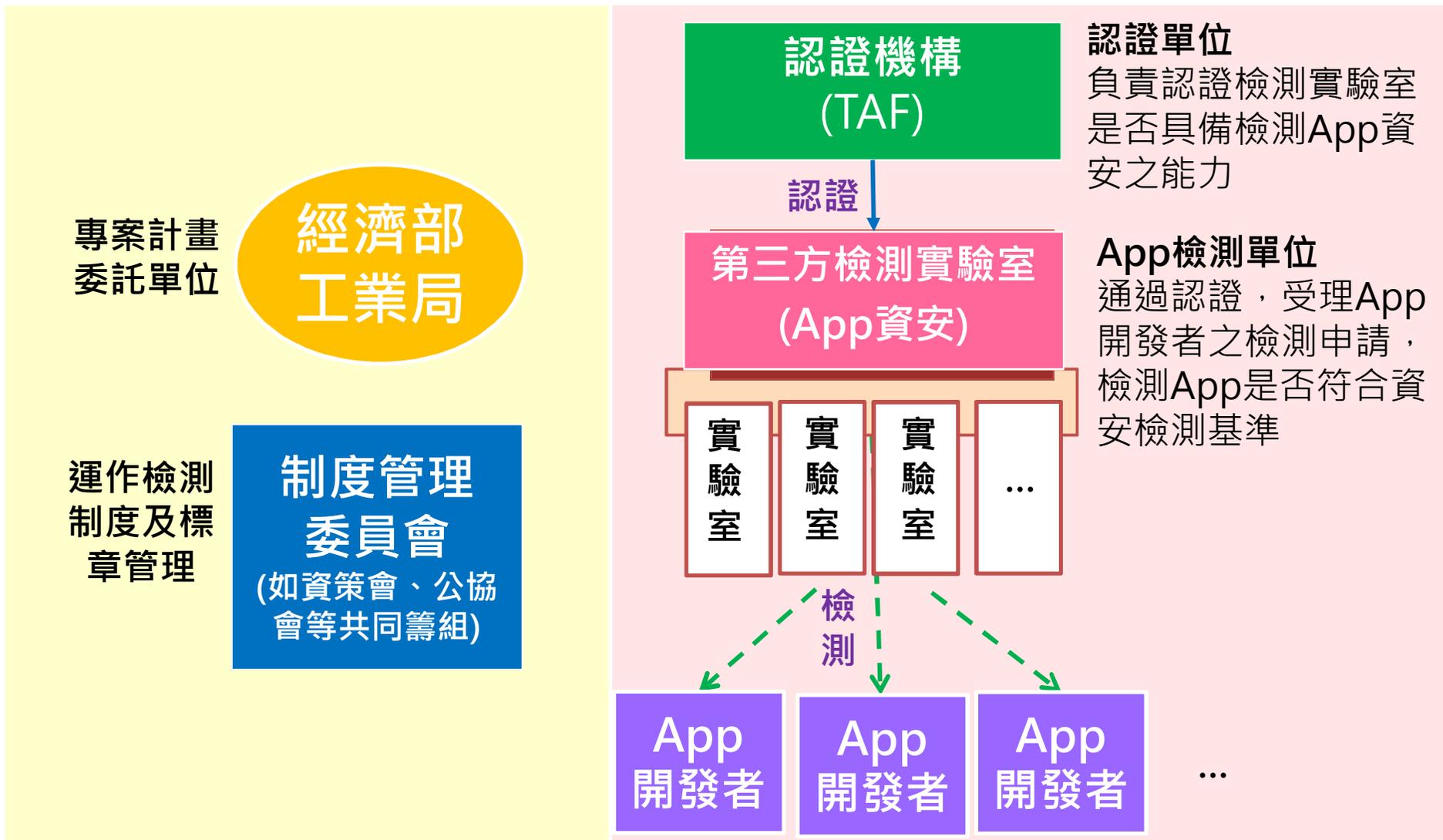
- 行動應用程式檢測性質屬黑箱測試，其檢測為**滲透測試**(攻與防)**概念**，故於本檢測基準僅提供檢測方式供參考
 - 考量行動應用程式開發商之行動應用程式**原始碼**屬**商業機密**
 - 「行動應用App基本資安規範」為**非強制性**，送測單位通常不會提供程式原始碼進行檢查
 - 各資安檢測業者所發展之**檢測方法(Know-How)**屬**商業機密**，難有標準一致性之檢測方法(SOP)
 - 檢測以**黑箱測試**方法論為主，主要以**未取得原始碼**之情況下進行測試
- 檢測方式
 - 採**靜態分析**與**動態分析**混合使用
 - 依實際檢測需要，進行行動應用App逆向工程(reverse engineering)或中間人(man-in-the-middle)測試等方法進行檢測



- 檢測結果與產出應包含但不限於以下內容
 - 檢測標的(含程式名稱、**版本**等)
 - 檢測**範圍**之宣告(檢測等級)
 - 檢測時程(含收件時程，檢測期間等)
 - 檢測**方式**、**環境**與使用**工具**
 - 檢測執行人員與負責項目
 - 檢測項目為「符合或不符合」之**判定**
 - 檢測**過程紀錄**及**佐證資料**



自主檢測推動制度運作架構





檢測實驗室認證-時程規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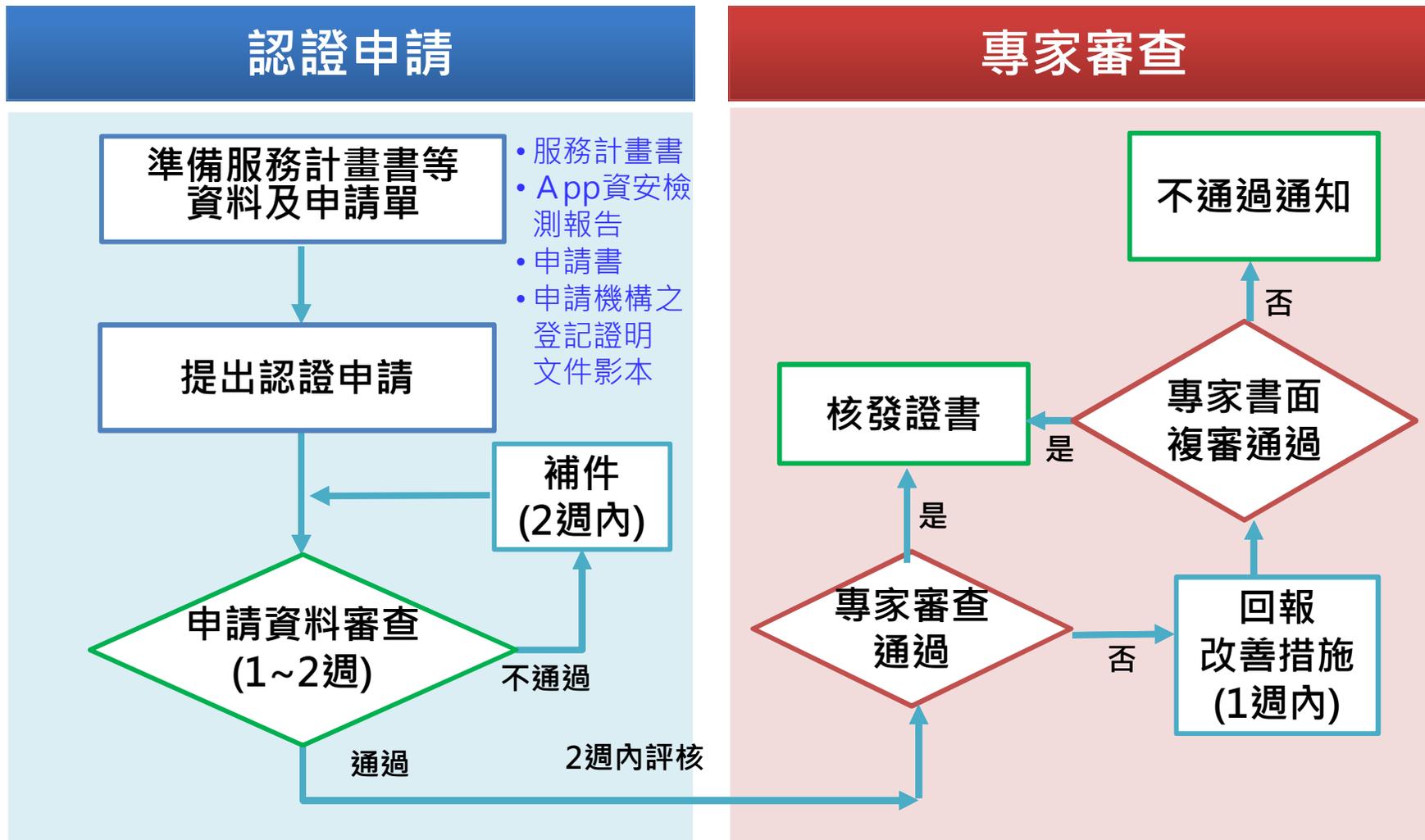
執行時程規劃

- 試辦期間：104/10/1~105/9/30
- 試辦檢測實驗室證書效期：至105/12/31(試辦期結束後3個月)

執行階段	試辦檢測實驗室認證		正式檢測實驗室 TAF認證
	第1梯次 104年度	第2梯次 105年度	不分梯次
1. 資訊公告	9/25	9/25	104/12/01
2. 認證申請	10/1~10/31	3/1~3/31	105/1/1
3. 專家審查	11/1~12/31	4/1~5/31	依據TAF審查流程
4. 能力試驗活動	無	無	依據制度管理委員會 公告



試辦檢測實驗室認證流程(1~2個月)



 實驗室工作
 制度管理委員會工作
 專家小組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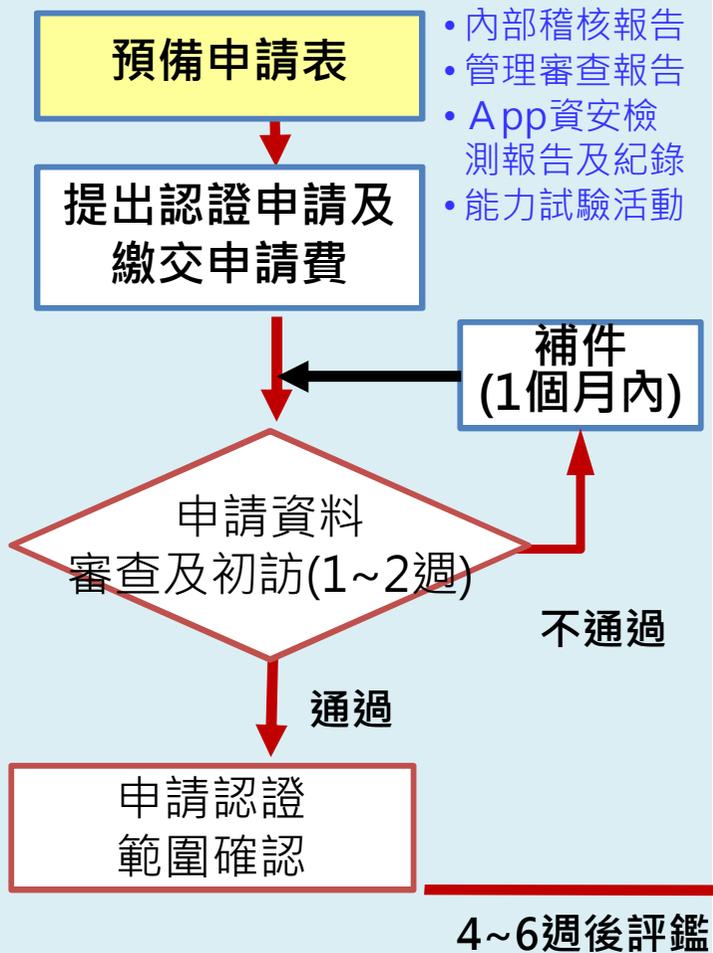


能力試驗活動時程規劃

執行階段	能力試驗活動		
	第1梯次 104年度	第2梯次 105年度	第3梯次 105年度
1. 資訊公告	104/11/1	104/11/1	104/11/1
2. 受理申請	104/12/1~12/31	105/5/1~5/31	105/11/1~11/30
3. 能力試驗	105/1/1~1/31	105/6/1~6/30	105/12/1~12/31
4. 能力試驗結果通知	105/1/31	105/6/30	105/12/3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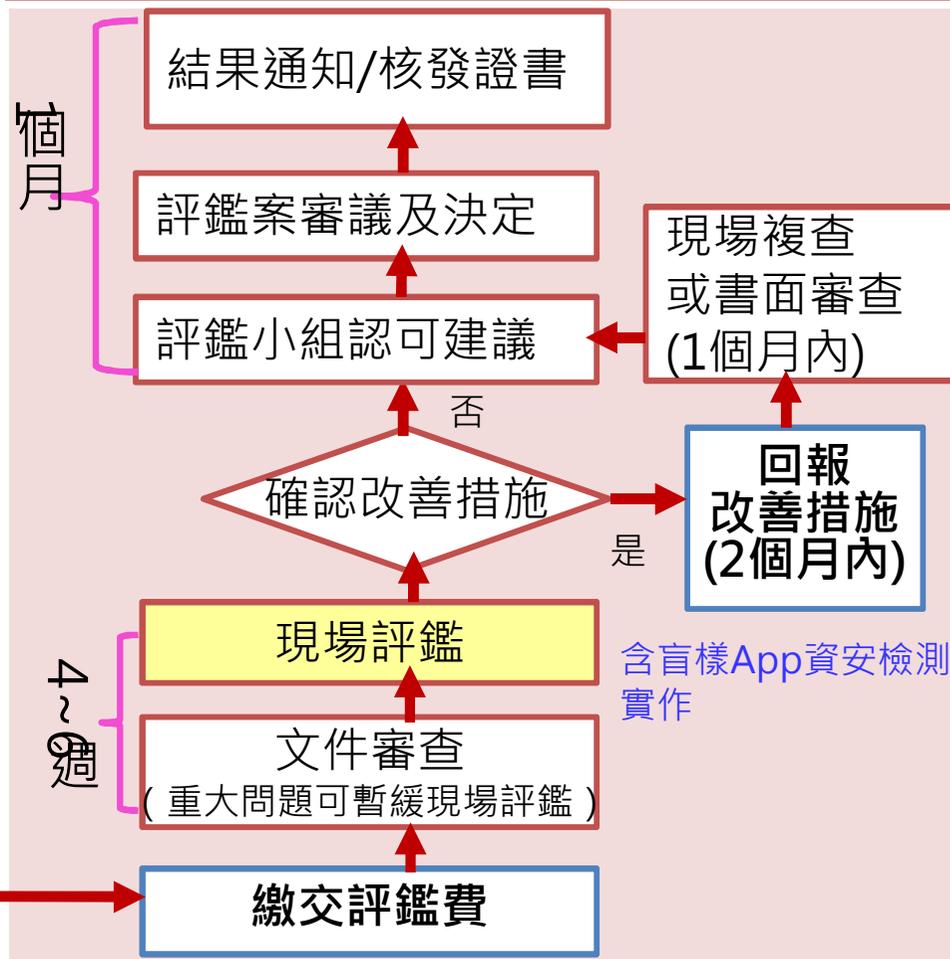
TAF正式認證流程(3~6 個月)

實驗室申請



□ 實驗室工作

實驗室評鑑



□ 認證機構TAF工作



標章申請流程



運作架構—App開發者申請標章流程

